

巧解南京政府“通匪案”

1947年初夏的一天晚上,杨延修儿子的家庭老师朱亦祥悄悄向朱学明透露,他从那位担任警察分局副局长的大学同学嘴里得知,上海警察总局已接到南京政府密令,称广大华行在与共产党做生意,要对其主要负责人监视侦察,上海警察总局已命令各分局侦察上报。

朱学明只知丈夫是个生意人,只是向他提个醒。杨延修顿觉事态严峻,立即召集其他几位负责人紧急商议。大家认为广大华行党支部内部没有发生任何差错或纰漏,故特不可能掌握确凿证据,因此能够顶住他们的侦查。

为了消弭纷扰,及早结案,广大华行在上海蒲石路(今巨鹿路)俞家花园宴请了社会局长吴开先、民政局长张晓松、警察局副局长张师等人。社会局长吴开先一直是国民党上海市党部的实权人物,有“上海的党皇帝”封号。后被汪伪“特工总部”(“76号魔窟”)抓捕,开始宁死不屈,随即被瓦解,一度成为汪、蒋之间秘密“和谈”的使者。抗战胜利后,被蒋介石直接任命为上海市社会局局长。

杨延修很快博得了吴开先的好感。随即向他介绍了广大华行的创业经过和经营业绩,强调自己只是埋头生意的商人。吴开先微微点头、面授机宜:“你尽快写一份报告书,详细说明广大华行的组织性质、发展历史、经营概况等报社会局,我们会送呈南京内政部、经济部,请求撤销密令。”

杨延修很快将报告书送到社会局经办本案的主任秘书手里,又托关系去南京斡旋,终于化险为夷。在南京档案馆还能查到中统有关此案的公文,上有陈果夫亲笔批示的“归档”两字。

一波刚平,一波又起。南京内政部不久又下正式命令,称广大华行



■ 103岁的杨延修在纵论国家大事

运输大批粮食面粉去“通匪”,要对各地广大华行负责人进行监视侦查并上报。

这个文件对广大华行的威胁很大。杨延修他们决定主动釜底抽薪,停掉这个地方粮食业务;同时请一些国民党要员出面解释,称此“完全是误会”。并由一位与杨延修关系很铁的要员出面宴请上海军、警的头面人物,说明杨延修等人的经营是正常的,现在连正常生意也主动不做了,要求他们帮助销案。结果,来势汹汹的“命令”同样不了了之,警报又一次解除。

“出淤泥而不染”成为“潜规则”

为了在社会上“撑起”广大华行的门面和地位,杨延修他们的生活起居都按公开的社会身份安排,隔三差五地宴请宾客,长袖善舞、八面玲珑地应付官僚、特务等各色人等。在这种灯红酒绿的奢华表象中,如何时刻铭记周恩来一再叮嘱的“同流而不合污,出淤泥而不染”;保持共产党人朴

实无华的本色、“拒腐蚀永不沾”,是杨延修他们必须面对的一大考验,他们为此明确了一系列“潜规则”。

公司主要负责人一般不去舞厅,出门应酬也都带夫人,不娶小老婆,没有当时其他大老板的不良习气。杨延修还经常请职员到家里吃饭,过年与广大职工一起聚餐。平时每天中午公司有包饭,经理、职员一起进餐,同等待遇。

当时,生意兴隆的广大华行拥有三辆汽车。对那些官僚“关系户”开口来“借用”,杨延修他们一般都慨然允诺,而对自己的个人私事,决不动用。杨延修解释自己的“潜规则”:**“一方面,要当好资本家就要像个资本家。比如说我在昆明,我是广大华行的副总经理,又是昆行的经理,场面上交往的都是大款阔佬。另一方面,我家住在郊区西坝我们药房的仓库楼上,我的家里非常节约。我来往都要花几十分钟走到城里办公。我们在外面做大老板、财神爷,生意做得很大。但无论经办什么业务,从不假公济私,或者受贿。广大**



■ 原中共驻沪办事处(现为上海思南路七十三号的周公馆)是刘少文从广大华行提取二十根金条买下的

华行的企业价值观是:为党赚钱,赚钱给党。”

杨延修的酒量很好,一次喝一瓶茅台酒不在话下。党组织因此交给他一项“特殊”任务:在公开应酬场合,要帮助上级应对敬酒和拼酒,避免醉酒误事。解放后,当再也不需要这种“烟酒不分家”的应酬时,他很快戒烟,酒也没再豪饮过。

在十几年的经营中,广大华行依靠自己的力量和党批准建立的复杂社会关系,长期积累,成为一家颇具规模的企业集团。而创造了天文数字的经营业绩后,卢绪章、杨延修他们的团队功成身退,丝毫没有计较个人得失,将全部公司财产“裸捐”给了党。

杨延修不但和其他同志一起上缴了广大华行的股权和酬金红利,还主动把在民安、民孚等企业个人投资的股权和酬金红利共计10万元美金也全部上缴党组织。

1949年6月30日,广大华行最后一次党支部会决定:拿出40万美元退还非党群众的股份,党员负责人的股款和红利酬劳一律上缴。

时隔六七十年,当人们重新审视广大华行时,不由得对当时杨延修等共产党人“出淤泥而不染”的品格和无私奉献精神肃然起敬,同时也感慨万千。这是共产党人廉洁自律、克己奉公的生动形象的范本。

上海解放以后,杨延修在陈毅、潘汉年、曹荻秋、许涤新等领导下,先后担任上海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工商处副处长,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局长等经济部门领导职务。工作从“地下”转为“地上”,身份由秘密转为公开,职务由处级升到正市级,他却始终保持着廉洁奉公的“潜规则”。

杨延修大半辈子在广大华行工作,晚年又成为上海爱建股份公司和爱建特种基金会的主要创始人。“虽然两个企业一个产生于战争年代,一个产生于改革开放时期,但有不少相似之处,饶有回顾总结。”这位百岁老人笑着,饶有兴趣又充满深情地将两者作了一番比较。

“爱建公司初创时期的工作条件相当艰苦。老同志在开办之际,不讲条件,十几个人挤在香港路工商联大楼二楼两间办公室里,一切家具和办公用品都是借用的,有时晚上自觉加班工作。工作中大家不计报酬、不拿工资,除了每人每月一张月票外,没有任何其他报酬,连开会时用的茶叶都是自己带来的。有时接待客人,也只是各吃一碗面……”老人动情地讲述着这一切,他似乎从中又看到了当年广大华行艰苦创业时的那一幕幕情形。

作者附记:本文在采写中得到上海爱建股份公司党委和董事会领导的热情支持和指导,103岁的杨延修老人亲自审阅了文稿。

摘自《世纪》2013年第6期

筱文艳：生我不负淮剧情

乔谷凡

21.淮剧历史上的第一个“共和班”

筱文艳考虑到这五十多人想要立即回上海,路费却没有着落。再说就算回到上海,没有剧场来邀约,也唱不了戏,一个班的班期一般是六个月,这六个月怎么过日子呢?人人有个家,家家要生存。她吃不了挨饿的苦头,自然不愿意让同伴们回到上海去挨饿,因此她主张留下来,留下来一起吃大锅饭。

一个头牌花旦愿意吃大锅饭,大家还以为她在开玩笑。按惯例,一个头牌旦角同基层演员相比,所拿的包银至少要相差十几倍,而现在却愿与大家利益均沾,免不了令人生疑。但筱文艳说得诚恳:“如果这里要打仗,上海也要打仗,到哪里都一样。留在这里,只要我筱文艳有口饭吃,也少不了你们的。没有老板,我们自己做老板。不要包银,就拿拆账的钱,无法拆账,就吃大锅饭。”一席话暖人心,转化为凝聚力,大家没有了异议,全部愿意留下。

重振旗鼓重开锣,一身披挂又上场。不问台下观众有多少,筱文艳还是每天唱,认真地唱。刚开始,观众确实很少,每天的收入也只能开大锅饭。收入少时吃得差一些——青菜萝卜豆腐汤;收入多时吃得好一点——油煎小鱼红烧肉。如果尚有余钱,便不管大人小孩,不论角色大小,每人再分三角钱。有福同享,有苦共尝,大家抱成一团,倒也相处安然。

不多久,局势渐渐安定,看戏的人又逐渐多起来。收入一多,怎么分配就成了问题。艺人是讲义气的,他们觉得要再平均分配就不公平了。跑龙套的演员对筱文艳说:“我在台上三分钟,你在台上三小时,我和你拿得一样多,这不是骂人吗?”有的则说,“你水衣湿得像河里浸过似的,我呢,站在台上不动,所以没汗,你要我和你拿得一样多,不是存心把我放在火上烤吗?”于是基层演员坚决不同意再拿与筱文艳一样多的钱。为此,大家进行了磋商,决定由筱文艳、倪少鹏、陈为翰、徐扣成等十个主要演职成员组成股东,形成十股账,其他人按戏份多少拿工资。拿的工资是固定的,不论生意



好坏,收入多少,均由十股东负责发放,剩下来的钱,再由十股东平均分配,多赚多拿,少赚少拿。这就是淮剧历史上的第一个“共和班”。

不久,日本帝国主义宣布无条件投降,嘉兴城里一片欢腾。这个刚刚成立的“共和班”,迎来了黄金时代,又是日夜两场,场场客满,“共和班”的甜头,艺人们也尝到了。因此,当上海的朝阳大戏园(在小木桥)派人到嘉兴邀约筱文艳回到上海演出时,谈判的主要内容就是要保留“共和班”,不拿剧场老板的包银,而与剧场老板拆账分摊。老板当然耍压演员,提出四六拆账,筱文艳等坚持三七开。起先谈不拢,最后在筱文艳等人的坚持下,朝阳大戏园的老板同意了,先试行三个月,后来又延长了六个月。

在当时的社会条件下,“共和班”对保障艺人的经济收入起到了重要作用,因此其他淮剧班子也纷纷效法,和剧场老板进行了斗争。斗争的方法当然是很原始的,如果这个剧场不同意拆账制,就由领班的艺人出面,邀请上海的所有够领班资格的名演员到饭店茶楼相聚,彼此约定,谁也不要去看,迫使剧场老板因为请不到班子而让步。这种斗争使淮剧艺人们看到了大家凝聚在一起的力量,尝到了共同斗争的甜头。于是,艺人们打算成立一个淮剧公会。当时有个叫骆宏彦的热心人,他原来也是淮剧艺人,虽然后来改行到内航船上做职工,但是他对淮剧仍十分热爱。此人有点文化,又有组织能力,在他的提倡之下,艺人们举行了几次义演,集资买房。1946年春,终于在南市成立了“上海江淮戏联谊会”。这是个互助性的团体,譬如老艺人生病或去世,主要演员就唱“扎彩戏”募捐,给病者请医生,给死者买棺材。这样,淮剧艺人们总算有了个自己的组织。

1949年5月,上海解放了。筱文艳也获得了新生。在欢呼解放军入城的仪式中,在文艺界庆祝上海解放的游行队伍中,筱文艳打莲花、扭秧歌、耍火球、舞红绸,她纵情地表达着自己的喜悦,在她二十七年中似乎没有这样高兴过。解放了,把套在她身上或有形或无形的枷锁纷纷打碎,顷刻她觉得身似三月春燕,可以自由飞翔,睡也安心了,吃也安心了,工作也安心了。

26.决意不跟惠子有情感上的纠葛

袁朴生呵呵一笑,将那印盒推开了。说,可我们清国人还有一句俗话,叫行不改名,坐不改姓。遂将自己的印章举在胸前,说,这枚印章乃是一位高人所赠,朴生临行前他有言相赠,无论走到天涯海角,不可忘记来路出处。不好意思了各位,当下它便是我袁某的来路与出处。说罢,将印章稳稳地放于壶底中央。那檀木小榔头敲击鸡血石印章的声音,听上去悠悠笃笃,如寂谷里的一阵清音。

古子樱的脸色突然变得有些难看。老三岛却颇有城府地伸出大拇指,说:虽然我心里有些遗憾,但是袁桑的气度很让我佩服、佩服。

古子樱勉强地把这句话翻译给袁朴生听。袁朴生放下工具,朝老三岛深深鞠了一躬。

一直在旁不吭声的鲤江高寿,突然满脸涨得通红,高声对衫门昂立和小野次郎说,还愣着干吗?于是三个人一齐向袁朴生连连鞠躬,只是衫门昂立的鞠躬看上去有些僵硬,表情里包含着某种怨怒。

尽管古子樱心里很不痛快,当天晚上还是摆了酒宴,庆贺第一把日本急须的诞生。可是,袁朴生席间坚持以一壶清茶代酒。古子樱问为什么?在他的印象里,袁朴生爱酒的程度,仅次于那个烧窑佬武小够啊。可是,不管怎么劝酒,袁朴生还是滴酒不沾。古子樱有些恼火,他像个失宠的孩子,在跟大人发脾气,没多久便喝得大醉酩酊,说,我在清国的时候,不光戒酒,还戒色,那是因为我心中有一个伟大的目标!现在我要把它们还回来!之后的话便更加混乱难听。袁朴生只是宽厚地陪着笑。面容如手里抚着的一把玲珑壶般恬淡从容。后来,他叫来了美智子,把一摊烂泥似的古子樱架回自己的卧房。其实,袁朴生心里是很想痛饮几杯的。可是他再也不敢了。

为了那天酒醉后的鲁莽,他曾经向惠子道歉。可是,他拙笨的解释反而激起了惠子的愤怒,惠子说,难道男人喝醉了就可以成为不对女人负责的理由吗?我可还是一个处女呢。袁朴生结结巴巴地说,难道,难道现在你不是处女了吗?惠子泪光闪闪地说,可是,你

占据了我的心灵。我感觉自己已经是你的女人了。说罢,转身离去。袁朴生只能骂自己该死了。袁朴生决意不跟惠子有什么情感上的纠葛,并不是惠子这样的女人有什么不好,而是美智子这样的女人才更对他的脾胃,他第一眼看到美智子时,就有点喜欢她,一个男人喜欢一个女人,是不需要理由的。

惠子有什么不好呢?一点也没有。但跟美智子相比,就显得没有眼缘。原来袁朴生骨子里,喜欢那种成熟一点的女人。这样就委屈惠子了,因为他已经跟她酒后相拥在一起过了,因为酒醉,当时他把她当成莫水蓉了,那种亲昵,让他回想起来很对不起。而喜欢美智子,更让他有一种罪恶感。

曾经,袁朴生心事重重地找到古子樱,吞吞吐吐地把事情的前一半说了。他原以为,古子樱会打他一巴掌。可古子樱居然哈哈大笑,说。师傅真笨蛋,怎么没有跟惠子上床呢!

袁朴生惊诧地看着他,说,我袁朴生怎么会是那样的人呢,那天真的是喝多了……古子樱说,惠子是喜欢

你的,就看你喜欢不喜欢她了。袁朴生说,子樱你知道的,我在清国有女人……

古子樱说,那又怎么样?一个优秀的男人一生难道只能有一个女人吗?你们清国人,三妻四妾的人不是很多吗!袁朴生说,我袁某可不是那样的人,我也养不起三妻四妾。

心里说,我看了你老婆,你也能给吗?朋友妻,不可欺。此乃古训也。袁朴生想,必须给自己的欲望加几道枷锁才是。

可是在美智子面前,他怎么也无法控制内心的一份喜欢。美智子说话轻轻柔柔,身上散发着一股成熟女人的风韵,让她身边的空气也甜丝丝的。尽管美智子一句汉话也不会说,但是,美智子说话时的神态,足够让袁朴生明白她在说什么。她抿着嘴角笑起来时,总是让袁朴生想起莫水蓉的样子。

静下来时,袁朴生又将自己的内心鞭答了一顿。骂自己真不如一条狗。又对自己起咒,身在异国他乡,感情上须内敛自重。身边的这两个女人,一个不可惹,一个惹不得。千千万万!



徐风